

公司代码：688582

公司简称：芯动联科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重大风险提示
- 公司已在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详细披露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无
-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芯动联科	688582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明	东秋月
电话	010-83030086	010-8303008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A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

	座19层1901号	大厦A座19层1901号
电子信箱	ir@numems.com	ir@numem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0,003.07	259,859.62	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3,356.55	252,879.12	0.1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660.12	25,313.41	-38.14
利润总额	3,614.83	15,432.25	-7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7.71	15,432.25	-7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3.11	14,751.86	-8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9	18,950.18	-9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	6.51	减少5.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9	-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8	-76.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01	22.95	增加22.06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 1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的股份数量	
MEMSLink Corporation	境外法人	20. 11	80, 800, 000	0	0	无	0
海南芯动联科投资 有限公司（曾用名： 北京芯动联科微电 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3. 42	53, 920, 000	0	0	无	0
安徽北方微电子研	国有法人	13. 36	53, 668, 722	0	0	无	0

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宣佩琦	境内自然人	2.87	11,520,00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2	11,318,653	0	0	无	0
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	9,170,472	0	0	无	0
北京国兵晟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西城区晟乾成长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7	7,111,256	0	0	无	0
金晓冬	境内自然人	1.31	5,280,000	0	0	无	0
华亚平	境内自然人	1.19	4,800,000	0	0	无	0
北京自动化控制设备研究所	国有法人	1.14	4,575,809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MEMSLink、海南芯动、宣佩琦、金晓冬为一致行动关系；安徽北方微电子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受同一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为一致行动关系； 此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